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0064)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票據

認購人(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以代價450,000,000港元認購該等票據。

就認購票據而言,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票據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認購票據

該等票據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完成日期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

認購人 : Gain Peak Asia Limited

發行人 :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其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司。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證券、買賣

及放債以及證券經紀業務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確知、盡悉及相信,發

行人為獨立第三方

該等票據的面值 : 已購入的該等票據之面值及代價為450,000,000港元,將

及代價 以現金支付

到期日 : 發行日期起計滿第二(2)週年當日,或倘該日並非營業日,

則為其後第一個營業日

利率 : 第一年為年利率7%及第二年為年利率8%,按365日為

基準每日累計,須每半年支付

違約罰息 : 倘發行人違約支付該等票據之任何到期應付款項,則發

行人須就該筆款項支付由原定到期日起至實際悉數付款 之日(包括判定前及判定後)止,按年利率12%及每月複

利計算之罰息

可轉讓性 : 該等票據可以最低面額10,000,000港元及其後每1,000,000

港元之完整倍數轉讓予任何人士

提前贖回 : 發行人可藉向票據持有人發出不少於15天且不超過30天

之書面通知(該通知須為不可撤銷),於票據發行日期起 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按於協定贖回日期時未償付本金之 100%連同累計未付利息贖回全部(但不能僅贖回部份)

票據

就認購票據而提供資金

用作認購該等票據的資金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該等票據乃透過發行人的配售代理結好證券有限公司(其為認購人之同系附屬公司)認購。

認購票據之理由及利益

本集團一直找尋不同的方法(包括定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等),旨在把剩餘的現金投資於有合理回報的投資產品,藉此盡量提升投資收入,作長線投資用途。相較香港的商人銀行提供的定期存款息率而言,本集團認購的該等票據能為本集團帶來更加豐厚的現金回報,董事會認為該等票據的條款乃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物業發展及持有,以及投資於金融工具;(ii)放債;及(iii)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就認購票據而言,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票據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一般營業時間開門辦理日常業務

之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

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

號:64)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相信,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 任何關連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其/彼等之最終實益 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發行人」	指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5)
「該等票據」	指	將由發行人設立及發行,本金總額為450,000,000港 元之兩年期非上市票據,第一年的年利率為7%, 而第二年的年利率為8%
「股東」	指	以本公司股份持有人的身份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的人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指

指

公司

百分比率

承董事會命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漢文

Gain Peak Asia Limited,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認購人」

 $\lceil \% \rfloor$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湛威豪先生、 龍漢雷先生及鄧雅忻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剛鋭先生、孫克強先生 及蕭喜臨先生。